1月11日～17日 **第3課** 安息日下午

討上帝的喜悅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

路15：11-32；番3：17；弗5：25-28；賽43：4；羅8：1；羅5：8；可9：17-29。

存心節

「耶和華──你的上帝是施行拯救、大有能力的主。他在你中間必因你歡欣喜樂，默然愛你，且因你喜樂而歡呼。」(西番雅書3：17)

想像以下場景：在父親節時，一個五歲的孩子帶著一份包裝簡陋的禮物來到父親身邊。他興奮地親手將禮物給了父親。

想像父親說：「兒子，其實我不在乎你的禮物。畢竟你能給我的，都不能取悅我。你能給我的任何東西，我都可以得到，而你所給我的，要不是用我的錢買的，就是用我花錢買的材料製成。所以，留著你的禮物吧！我既不需要，也不想要。但無論如何，我愛你。」

這場景真令人心寒！

對於這位父親的反應，你有何看法？「無情」、「冷酷」和「不近人情」等字眼紛紛浮現腦海。這是上帝回應我們的方式嗎？我們真能討上帝的喜悅嗎？儘管這一點很難想像：就算我們是墮落的人類，被罪所敗壞，容易犯罪──然而是的，我們可以討上帝喜悅！換句話說，上帝絕不是以上述這位父親的態度來看待我們或我們帶給祂的禮物。相反，我們可以討上帝喜悅，但只能透過基督。

■研究本週學課，為1月18日的安息日預備。

比你想像的更寶貴

正如我們在前兩課所見，沒有人——即使是最壞的罪人或惡人——是不為上帝所愛的。因為上帝對人的重視超乎我們想像，所以祂對罪感到不悅，因祂愛我們，並且深知罪對我們的影響。

閱讀路15：11-32。浪子的比喻在哪些方面揭示了上帝的憐憫和慈愛？它為那些像大兒子一樣留在家中的人提出了什麼警告？

在耶穌講述的故事中，這人的兒子很早就要求繼承他的產業，實際上就是拒絕了他父親和家族。浪子揮霍他所繼承的產業，之後陷入貧困和飢餓，甚至還羨慕那些吃廚餘的豬。當他意識到就連父親家的僕人都有足夠的食物時，他決定回家，希望成為一名僕人。

接下來的內容感人至深。有些父親會在這樣的敗家子回來後將他拒之門外。「你已經取了你的產業，並與我的家族隔絕。你已經不是這個家的人了。」這是合乎邏輯甚至合理的態度，不是嗎？在一些為人父母者的眼中，兒子已經沉淪得太深，無法被家裡接受，尤其是作為一個兒子。

但是在這個比喻中，父親**（代表上帝自己）**並沒有以上述任何一種方式回應。反而當「**（浪子）**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跑去抱著他的頸項，連連與他親嘴」**（路15：20）**。儘管在這種時候，作為一家之主跑出去迎接人被認為是不體面的，但父親懷著極大的慈悲去迎接兒子，更令人驚訝的是，他把他帶回了家，甚至還為他回歸家庭舉辦了慶祝活動，這表明上帝對每一個任性走迷的人都充滿憐憫，哪怕只是單單一個人，祂也會感到喜悅。這是對上帝何等偉大的描繪！

值得關注的是大兒子的反應。為什麼這種反應是人之常情，至少部分是基於公平性，也是可以理解的？然而，關於他的故事，有哪些部分告訴我們，人類對於公義的概念無法測透福音或上帝對我們之愛的深度？

歡欣喜樂

上帝認為每個人都有著不可數算的價值，儘管我們很難想像這一點。這就是為什麼即使是一個人的靈魂得救，祂也為此感到高興。

閱讀番3：17。這節經文如何闡明浪子的比喻？

番3：17強調上帝對得救之子民的喜悅。希伯來文中幾乎所有用來表示喜樂和喜悅的詞彙都包含在這節經文中，它描述了上帝對得救之子民的喜悅。單用一個詞似乎不足以描述那日上帝喜悅的程度。

根據這節經文，我們同時也要注意上帝身在何處——在祂子民的「中間」。因愛的關係所產生的和解，亦伴隨著上帝的直接臨格。就像那位父親一樣——當他遠遠看到兒子時，他就跑去——上帝就在祂的子民中間。

在賽62：4中，類似的意像是用婚姻來比喻的。根據賽62：4，上帝的子民將被稱為「希弗西巴」Hephzibah，意思是「我所喜悅的」，而那地將被稱為Beulah，意思是「有夫之婦」。為什麼？因為，經上說：「因為耶和華喜悅你，你的地也必歸他 **(英文字義為嫁娶)**。」上帝喜樂的頂峰是為復興的日子保留的，那時祂會接納祂的子民，為我們喜樂，就像父親為他的浪子喜樂一樣。

閱讀弗5：25-28。對我們也受召要展現的愛，這節經文說了什麼？

這段經文勸告丈夫要愛他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一樣，並且要愛他們的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子」**(弗5：25，28)**。經文不僅強調丈夫對妻子應有的無私和犧牲的愛，也表明基督自己愛祂的子民 **(教會)** 作為自己的一部分。

討上帝的喜悅？

在一個近乎無限的宇宙中，上帝怎麼會喜愛人類這樣僅僅出自一顆小行星且轉瞬即逝的原生質呢？對一位全能和無所缺乏的至高者來說，人類怎麼可能如此重要呢？這些問題可以分為兩個層面：首先，上帝因什麼而喜悅？其次，人類如何討祂的喜悅？特別是在我們有罪的狀況下？前者是今天的主題，後者則是明天的主題。

閱讀賽43：4，詩149：4以及箴15：8、9。關於上帝喜悅祂的子民，這些經文告訴了我們什麼？

正如我們在昨天課文所讀到的，上帝會因人而感到喜悅，因為祂是以人的最大福祉來愛人，就像任何會去愛和關心他人的人一樣。

相反，當祂的子民作惡時，上帝就不喜悅他們。正如箴15：8、9教導，雖然惡人的「獻祭」和「道路」都是為「耶和華所憎惡」，但「正直人祈禱，為他所喜悅」和「追求公義的，為他所喜愛」。這段經文不只顯示上帝對於邪惡的憎恨，同時也點明了祂喜悅良善。它也將神聖的喜悅和愛直接連結，顯示出上帝的愛和喜樂之間的深刻聯繫，這樣的描述不斷出現在整本《聖經》中。

根據詩146：8，「耶和華喜愛義人。」林後9：7補充，「捐得樂意的人是上帝所喜愛的。」首先，請注意這些經文沒有提及的。它們並沒有說上帝只愛公義的人，或只愛樂於奉獻的人。祂愛每個人。然而，這些經文既要傳達信息，就必須表達上帝在某種特殊意義上愛「公義的人」和「捐得樂意的人」。我們在箴15：8、9中所讀到的就提供了線索：上帝愛這些人和其他人，因為他們討祂的喜悅。

想想看，天地之間的連結是多麼緊密，宇宙的創造者上帝才能如此親密地與我們互動，甚至在情感上也是如此。當你經歷困難時，這奇妙的想法應該帶給你什麼希望？

活石

我們身為墮落有罪的人，怎樣才能討聖潔上帝的喜悅呢？

閱讀羅8：1和5：8。關於我們在上帝面前的地位，這些經文教導了什麼？

在人類回應以先，上帝就已賜下恩典。在我們尚未開口或行動之前，上帝已向我們伸出援手，給我們機會接受或拒絕祂的愛。正如羅5：8所說：「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與耶31：3比較)** 我們可以透過救贖主的工，憑著信心與上帝和好，甚至蒙祂的喜悅。

閱讀彼前2：4-6並與來11：6比較。這節經文告訴我們怎樣才能討上帝喜悅？

沒有上帝的干預，墮落的人無法為祂帶來任何有價值的事物。然而，上帝以祂的恩典和憐憫，透過基督的工開闢了一條道路。具體來說，「藉著耶穌基督」我們可以「奉獻上帝所喜悅的靈祭」**(彼前2：5)**。雖然「人非有信，就不能得上帝的喜悅」**(來11：6)**，但藉著基督作為中保所做的工，上帝「叫」信徒「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遵行他的旨意……在你們心裡行他所喜悅的事。願榮耀歸給他，直到永永遠遠。阿們」**(來13：21)**！那些憑著信心回應上帝的人，透過作中保的基督，在祂眼中得以被視為義人，因為只有基督的義才蒙悅納。回應上帝慈愛的人，透過基督的中保工作，被視為配得**(路20：35)**，祂將他們轉化為祂的樣式**(林前15：51-57；約一3：2)**。上帝的救贖工作不只是「為了」我們，也是在我們「裡面」。

為什麼基督在天上為你作中保的概念是如此激勵人？

值得的目標

在上帝的憐憫和調解的保護下，哪怕是對祂的愛作出最小的回應，祂都會喜悅。藉著那位唯一配得愛且完全公義的主，我們每個人都可被算為公義，並被當作是上帝所愛的人，將在完全的愛中與祂一起直到永遠。這是救贖偉大的盼望，其中包括基督在天上為我們所做的工。

你可能想知道：這當中也包括我嗎？如果我不夠好怎麼辦？如果我擔心自己信心不夠又該如何？

閱讀可9：17-29。上帝如何回應故事中的人？有多少信心才算足夠？

門徒不能趕出鬼；所有的希望似乎都破滅了。但耶穌告訴那位父親：「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可9：23) 他含著淚回答說：「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幫助。」

請注意，耶穌並沒有對那個人說：「等你更有信心了，再回到我這裡吧！」相反，他的呼喊——「求你補助我的無信吧！」(譯者註：思高本) ——就已足夠。

沒有信心，就不可能討上帝的喜悅(來11：6)，然而，哪怕是最小的信心，耶穌也接受，並且藉著信心(透過基督為中保)，我們可以討祂的喜悅。藉著信心並因基督為我們所做的工，我們可以用討上帝喜悅的方式作為回應，就像人類的父親在孩子送來一份原本毫無價值的禮物時感到高興一樣。

因此，我們應該遵循保羅的建議，以「得主喜悅」為目標(林後5：9、10；比較西1：10；帖前4：1；來11：5)。我們應該請求上帝改變我們的心意，將我們所愛之人的最大益處納入其中，並擴張我們的愛，使其惠及他人。「愛弟兄，要彼此親熱；恭敬人，要彼此推讓。殷勤，不可懶惰。要心裡火熱，常常服事主。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聖徒缺乏，要幫補；客，要一味的款待。」(羅12：10-13)

如果上帝透過基督接納了我們，我們是否更應該接納別人？「愛人如己」的命令(利19：18；太22：39)以及「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黃金法則對這一概念有何啟示？

進修資料

閱讀懷愛倫《歷代願望》〈你們心裡不要憂愁〉，原文第662-680頁。

「上帝不願意祂的百姓把自己估計得太低。祂願意祂所揀選的子民按著祂在他們身上所付的代價來估計自己。上帝是需要他們的，不然，祂就不會差遣祂的兒子，用這麼大的代價來救贖他們。祂要使用他們，所以當他們為榮耀祂的名而向祂作最高的要求時，祂是非常喜悅的。如果他們相信祂的應許，他們就可以希望成就大事。

「但是奉基督的名祈求，有深長的意義，包括接受祂的品格，表現祂的精神，並實行祂的工作。救主的應許是帶有條件的。祂說：『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祂不是救人留在罪惡中，乃是救人從罪惡裡出來。凡愛祂的人，必要藉著順從來顯明他們的愛心。

「一切真實的順從都是由內心發出來的。基督的順從也都是出於內心的。如果我們同意，祂必使我們的思想和目的與祂一致，使我們的心志和意念也符合祂的旨意，以致在我們順從祂的時候，無非是在履行自己的意願而已。我們這受了鍛煉成為聖潔的意志，就必以從事祂的工作為最大的喜樂。當我們儘量利用我們所有的機會去認識上帝時，我們的生活就必成為一種時常順從的生活。藉著賞識基督的品德，藉著與上帝交通，我們就必恨惡罪惡了。」——懷愛倫，《歷代願望》，原文第668頁。

討論問題

❶「無私地接受」是什麼意思？你認為在新天新地裡，給予和接受的關係會是如何？

❷來自宇宙深處——也許就連透過詹姆斯・韋伯最精細的太空望遠鏡也無法看見，天上的使者稱先知但以理為**chamudot**，意即「可愛、令人嚮往、珍貴」，共提了三次。在但**9：23**加百列說**ki chamudot attah**，意為「因你大蒙眷愛」。在但**10：11**一位天使**(或加百列)**稱他為**ish chamudot**，即「大蒙眷愛的人」，這話後來又向但以理重複一遍**(但10：19)**。請思考這些對上帝及祂與我們有多親近的描述。你可以從這驚奇的事實中為自己帶來什麼希望？

❸〈希伯來書〉第**11**章討論的信心英雄範例與本週學課有何關係？具體來說，這些例子如何揭示一個人因信而「討上帝的喜悅」？你可以從這些信心和忠誠的實例中學到什麼並將其應用到日常生活中？